

证券代码：833759

证券简称：大众科技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秘（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侯建华

电话：0769-88431833-666

电子信箱：1425966419@qq.com

办公地址：东莞市洪梅镇樱花台盈工业区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15年	2014年	增减比例
总资产	225,486,218.25	209,028,777.46	7.8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6,757,569.46	139,841,793.87	4.95%
营业收入	200,666,520.35	209,851,314.35	-4.3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15,775.59	3,479,619.23	98.7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89,896.79	1,843,323.12	252.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95,576.54	-11,439,336.2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83%	2.5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53%	1.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8	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87	2.74	4.74%

2.2 股本结构表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19,285,000	37.7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8,137,500	15.92%
	董事、监事、高管	-	-	10,605,000	20.75%
	核心员工	-	-	-	-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	-	31,815,000	62.2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24,412,500	47.77%
	董事、监事、高管	-	-	31,815,000	62.26%
	核心员工	-	-	-	-
总股本		51,100,000	-	51,100,000	-
股东总数		15			

注：“核心员工”按《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界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挂牌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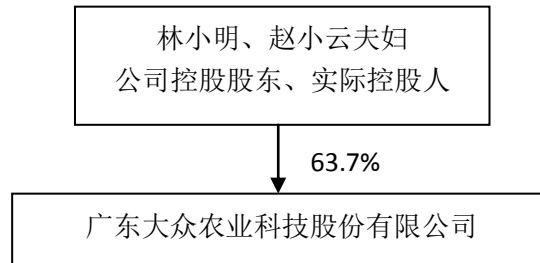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限售股份数	无限售股份数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
1	林小明	境内自然人	-	21,210,000	21,210,000	41.51%	15,907,500	5,302,500	-
2	赵小云	境内自然人	-	11,340,000	11,340,000	22.20%	8,505,000	2,835,000	-
3	北京正达丰益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	7,000,000	7,000,000	13.70%	-	7,000,000	-
4	陈汉清	境内自然人	-	4,410,000	4,410,000	8.63%	3,307,500	1,102,500	-
5	王慈凤	境内自然人	-	4,410,000	4,410,000	8.63%	3,307,500	1,102,500	-
6	东莞市篁隆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	840,000	840,000	1.64%	-	840,000	-
7	彭宇峰	境内自然人	-	420,000	420,000	0.82%	315,000	105,000	-
8	李天化	境内自然人	-	420,000	420,000	0.82%	-	420,000	-
9	刘兴元	境内自然人	-	280,000	280,000	0.55%	210,000	70,000	-
10	郑伟雄	境内自然人	-	210,000	210,000	0.41%	157,500	52,500	-
合计			-	50,540,000	50,540,000	98.91%	31,710,000	18,830,000	-

注：“股东性质”包括国家、国有法人、境内非国有法人、境内自然人、境外法人、境外自然人等。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公司控股股东为林小明，持有公司 41.51%的股权，实际控制人为林小明、赵小云夫妇，共持有公司 63.7%的股权。林小明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实际掌管负责公司运营。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一、2015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总销售量为 15.24 万吨，比上年增加 4.24%，其中高塔复混肥为 6.72 万吨，土壤调理剂为 8.31 万吨，有机肥 0.21 万吨。公司核心战略产品土壤调理剂的销售占比进一步提升。

2015 年度，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20,066.65 万元，比上年同期小幅下降 4.38%；得益于公司高毛利产品土壤调理剂销售占比的提升和成本费用管理的加强，公司年内实现净利润 691.5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8.75%。

截至 2015 年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22,548.6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87%；负债总额为 7,872.8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3.79%；股东权益为 14,675.76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95%。

二、2015 年度重点工作回顾

（一）新三板成功挂牌

自 2011 年 4 月公司股份改制以来，登陆资本市场一直是大众科技的核心战略发展目标。五年来，公司不断地规范公司治理架构、优化产品结构、完善内控制度，始终用上市公司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这也为公司进军资本市场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2015 年 3 月，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正式确认申请公司股票在新三板挂牌转让的申报事项。在公司各部门与中介机构的通力协作下，历经 8 个月的不懈努力，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成功挂牌。这也标志着公司正式进入全国性的资本市场，拥有更多融资、合作的渠道和资本运作的空间。

（二）政府采购招投标工作

近年来国内土壤污染现状日趋严重，国务院高度重视，正组织有关部门制定《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土十条”），同时在部分省市开展“建立土壤污染修复示范点”的工作，其中湖南省主要以重金属钝化为主，辅以土壤酸化改良；广东省则全部为酸性土壤改良。我司在 2015 年抓住机遇，全面深入参与多省的政府采购招投标工作。

2015 年 2 月，我司在湖南省酸性土壤调理剂采购项目第一标中成功中标，中标县市为冷水江市，极大地提高了公司的士气和信心。

3月，公司又在湖南省重金属钝化剂采购项目中取得第一标，中标县市为湘乡市，公司近年研发的新产品得到了全面的认可。

5月份，另一个战场也捷报频传，公司在广东省农业厅组织的酸性土壤改良招标项目顺利中标，一举取得惠州市、陆丰市等四个省内县市的供货资格。具体中标情况详见下表：

省份	项目县市	产品名称	中标时间	中标金额（万元）
湖南省	冷水江市	酸性土壤调理剂	2月	40
	沅陵县	酸性土壤调理剂	4月	30
	桂东县	酸性土壤调理剂	2月	25
	通道县	酸性土壤调理剂	2月	50
	双牌县	酸性土壤调理剂	4月	20
	湘乡市	重金属钝化剂	3月	17.01
	茶陵县	重金属钝化剂	9月	96
	浏阳市	重金属钝化剂	9月	41.25
广东省	惠州市	酸性土壤调理剂	5月	65
	仁化县	酸性土壤调理剂	5月	34
	连南瑶族自治县	酸性土壤调理剂	5月	50
	陆丰市	酸性土壤调理剂	5月	59.2
广西省	贺州市	酸性土壤调理剂	7月	65.54
合计				593

（三）高塔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一期工程顺利竣工投产

公司乌沙厂区的复合肥高塔设备始建于2006年，作为广东省内最早建成投产的复合肥高塔生产设备之一，已经走过了近十年的风雨。自这条高塔生产线建成以来已生产出超百万吨优质复合肥产品，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但随着现代农业的发展以及公司产能扩张的需求，设备的老化已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瓶颈，特别是在新型肥料的生产方面，不利于公司生产成本的控制。于是公司借助于东莞市加快实施城市“三旧改造”的良机，大力推动完成高塔生产线的升级改造项目，同时成功将该项目申报为“2015年东莞市重大建设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为2.1亿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原有高塔生产线的升级改造和新建一条高塔生产线；新建一栋27981平方米的连体厂房和仓库；配套新建一个8540平方米的研发实验中心。项目分两期进行，全部竣工投产后将能贡献年产80万吨生物质炭环保肥料的产能。

2015年公司主要完成了原有高塔生产线升级改造和新建一期厂房的项目建设工作。自7月起，历经60多天夜以继日的施工后，于9月18日顺利投产。本次高塔生产线设备的更新与技术的升级，不仅在产能上得到了提高，而且在产品品质上得到了质的提升。这也为接下来新材料、新工艺、新配方产品的研发和生产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四）企业信息化建设与内控体系建设

2015 年公司继续加强企业信息化的建设，期间上线了公司新的官方网站，重新构建了全新的公司官方微信，启动公司内部企业邮箱管理项目，较好地改善了公司的整体形象，提高了办公效率。

另一方面，公司在努力开源的同时，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尤其高度重视财务内控风险防范，在费用控制方面取得较好的成效。2015 年公司销售费用相比上年减少了 284 万元，下降幅度 22.78%；管理费用相比上年减少了 293.14 万元，下降幅度 12.12%；财务费用相比上年增加了 210 万元。三费费用总额相比上年减少 367.37 万元，下降幅度 9.69%。

3.2 竞争优势分析

一、行业地位优势

作为国内较早提出并实行低碳农业战略的环保型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目前已发展成为全国最大的循环资源农用化企业之一，是国内较早利用工业废弃物碱渣进行土壤调理剂系列产品生产的企业，年碱渣消耗量约 10 万吨，公司土壤调理剂系列产品产量居全国同行业前列。

二、技术领先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技术创新和产品革新，目前已掌握多项先进的肥料生产技术，包括高塔造粒技术、土壤调理剂生产技术和复合肥生产技术等，拥有“一种利用造纸污泥生产碱性有机肥的方法”、“一种硫酸钾镁肥及其制备方法”和“利用碱渣生产颗粒状肥料的方法”等 18 项发明专利。同时，公司还拥有“一种液压驱动复合肥高塔造粒机”、“一种煅烧炉尾气余热回收循环装置”等 12 项实用新型专利，上述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大大提高了公司核心技术优势和产品外部竞争力。

此外，公司率先制定并推出 4 项土壤调理剂企业生产标准，填补国内技术和标准空白，开创了我国土壤调理剂企业生产标准的先河。

三、产品价格优势

经过多年前瞻性的研究，公司掌握了利用碱渣生产土壤调理剂系列产品的专利技术，能够有效解决纯碱企业碱渣带来的环保问题，并实现工业废弃物的再利用，推动中国循环经济模式的发展。目前公司已与广东省唯一、华南地区最大的纯碱企业——广东南方碱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长期战略合作协议，因而公司的产品具有较强的成本优势，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

3.3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16 年，公司将继续立足于以“土壤改良”与“污染修复”为核心，加大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力度，推陈出新；完善并拓宽营销网络，巩固加强“田师傅”驰名商标的品牌建设；同时积极响应国家“智能制造”发展战略，推进“自动化生产线”的建设与投产，为公司新时期的发展注入新动力。

一、进一步加强土壤治理政府招投标工作

随着国家对土壤污染危害性的认识进一步加深，土壤污染防治已与大气污染、水污染一起上升到国家环保战略层面。2016 年 3 月初，国家环保部已正式成立水、大气、土壤三个环境管理司，以替代原来的污染防治和总量司，这也意味着未来国内的污染防治管理将进一步细化，同类治

污考核标准将得到统一。此外，《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土十条”）也预计将今年内正式出台，土壤治理行业即将迎来可实现跨越式发展的“黄金十年”。大众科技将凭借多年来积累的技术优势与产品优势，进一步加强并参与土壤治理政府招投标工作，帮助公司的土壤修复产品树立口碑并产生示范效应，也为接下来公司产品的大范围全面推广打下良好的基础。

二、继续完成高塔建设项目的后期工程

乌沙厂区是公司多年以来生产复混肥料的主要生产基地，公司拥有完整的土地产权。乌沙生产基地的改扩建项目是公司近几年的重大建设项目之一，也是“2015年东莞市重大建设项目”。本项目完成后，不仅将更新一大批老旧设备，提升生产效率，更使生产基地只能生产复混肥料的产能，升级至可同时进行土壤调理剂产品的生产。2015年，乌沙厂区的高塔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一期工程已顺利竣工投产，产品质量相比改造前得到了质的提升。新的一年，公司将继续推进高塔建设项目的后期工程，争取按时保质地完成本建设项目。

三、积极推动新三板资本市场合作

2016年是公司登陆新三板后的第一年，公司将勤学苦练，认真上好步入资本市场大教室的第一课。新三板是与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列的中国第三家全国性的证券交易场所，拥有众多的机构、私募、个人投资者，同时也有严格的监督管理体系和规章制度。初生牛犊不怕虎，大众科技虽然是资本市场上的新兵，但也将结合公司经营实际，积极主动、合法合规地寻求、探讨各种资本合作机会，包括但不限于做市转让、定向增发、并购重组、优先股发行、公司债券等方式。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 4.2 本年度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4.3 报告期内，公司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小尔生态修复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并将其新增至合并报表范围。
- 4.4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19日